附件2：

**吉林大学招生考试廉洁自律承诺书**

本人承担吉林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 科目的 （考务∕命题∕评卷/面试）工作。根据教育部和吉林大学的有关规定，我郑重承诺：

一、遵守工作人员守则，严肃认真，忠于职守，工作时不做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宜。不参与任何形式的徇私舞弊活动。

二、遵守职业道德，保守有关秘密，不泄露命题、评分情况，不查询考生成绩，不违规收集、整理有关考试的资料和数据。试题上交后，销毁所有的命题草稿（含草稿纸和电子文档）。

三、不参与校内外任何形式的考试辅导活动，不接受有关考试、评分方面的任何咨询，不泄露考试、评分有关的内容。

四、工作严肃认真，准确掌握评卷（分）标准，评卷（分）真实、客观、公平、公正。

五、工作时，不携带手机、照相机等通讯、摄像设备。

六、廉洁自律，严格要求自己，不索取或者收受考生及家长的财物。

七、本人无直系亲属报考本次考试科目。

我将认真履行上述承诺，如果违反，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中共吉林省纪委吉林省监察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工作违纪行为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等规定，承担纪律和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

身份证或工作证号：

 2018年3月20日

注：承诺书一式二份，承诺人、学院（所、中心)各执一份。请妥善保存，以备检查。